

证券代码:002154 证券简称:报喜鸟 公告编号:2015—006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21日以专人送达及邮件形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1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的董事人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志泽先生主持。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吴志泽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2015年1月2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54 证券简称:报喜鸟 公告编号:2015—007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有力地推进公司实业+投资的发展战略,利用专业优势团队推进公司投资步伐,公司拟出资5,000万元设立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报喜鸟投资”),开展股权投资业务。主要投资于大时尚产业,及有助于推动公司品牌服装主营业务转型升级的互联网企业;与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有关的大数据营销、互联网金融、电商平台、O2O、社交平台、新媒体等新兴产业,以及健康、教育等其他领域。

报喜鸟投资委托关联方上海容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银投资”)负责具体项目的管理,本事项业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实际投资情况及股权投资市场发展状况,公司未来2年通过报喜鸟投资对外投资可能达20,000万元,届时如项目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将后续的投资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容银投资的控股股东是报喜鸟集团有限公司,报喜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30%股票,为公司大股东;本公司董事长吴志泽兼任容银投资董事,因此容银投资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容银投资有限公司
2.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3.注册地:上海市杨浦区武川路111号140幢606-1室
4.法定代表人:陈章银
5.注册资本:5,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09年11月25日
7.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

8.主要股东:报喜鸟集团有限公司持60%股权,陈章银持20%股权,陈一帆持20%股权。此外,陈章银持有报喜鸟集团有限公司20%股权,截至2015年1月15日,陈章银持有公司4,949,011股股票,陈一帆(陈章银之子)持有公司4,020,650股股票。

9.主要业务发展规划:容银投资是一家股权投资和社会财富管理的综合性投资平台,旗下有上海耀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及上海越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两家股权投资产业基金,管理资金近十亿元。参与了兰仕兰阳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文在线数字出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文在线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中国为爱普信息技术产业有限公司等数十家企业的投资,目前已有5家上投行业申请材料,十多家企业完成股改,涉及农业、新媒体、保险、航空、影视、教育、网络安全等行业,具有较丰富的股权投资经验。

10.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672.50万元,净利润2213.39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4202.87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拟注册地址:浙江省内
4.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5.投资方向:大时尚产业,包括新的生活方式、新的消费习惯衍生出的新的时尚产业,及有助于推动公司品牌服装主营业务转型升级的互联网企业;与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有关的大数据营销、互联网金融、电商平台、O2O、社交平台、新媒体等新兴产业,以及健康、教育等其他领域。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5-02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2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冀鲁先生的女儿刘凌云女士通知,刘凌云女士于2015年1月2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1,18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2%。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刘凌云	大宗交易	2015-1-23	25.73	1,180,000	1.52%
刘凌云	竞价			1,080,000	1.52%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起至今,除本次减持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冀鲁先生及其女儿刘凌云女士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总数为1,6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1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刘冀鲁先生、刘凌云女士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总数为2,83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64%。

2.累计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数(股)	占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数(股)	占股本比例
刘凌云	合计持有股份	5,978,235	7.68%	4,798,235	6.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4,549	1.42%	314,549	0.4%
刘凌云	有限售条件股份	4,883,676	5.76%	4,483,676	5.76%

二、承诺履行情况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5-002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醒: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7,233,114,021.70	10,475,907,088.84	60.37%
营业利润	4,377,383,541.61	2,946,952,880.93	48.54%
利润总额	5,206,161,731.12	3,385,954,342.42	5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72,542,065.54	3,066,448,532.90	52.3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6	0.76	5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30.92%	4.93%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460,932,422.52	14,071,528,034.19	5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397,270,321.86	11,178,351,346.42	37.74%
股本	4,069,128,026.00	4,017,223,222	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78	2.78	35.97%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15-009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子公司收到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剩余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游道明”)收到国家发改委委托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联合下发的《关于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复函的通知》(发改办产业【2014】1360号),龙游道明投资建设年产3000万平方米反光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被列入2014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并将获得中央预算内资金投入3,465万元,采用分期到账的形式拨付资金。

2014年9月22日,龙游道明资金账户收到专项资金2,772万元(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9月23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1)。

剩余专项资金693万元已于2015年1月23日划拨到龙游道明资金账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收到的上述专项资金693万元计入“递延收益”,在资产投入使用后按照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分期摊销计入损益。上述专项资金不会对2015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上述会计处理损益仍须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6日

6.投资策略:对目标公司进行参股,并视目标公司经营发展前景逐步加大投资;报喜鸟投资入股的价格通过上市卖出或其他方式转让给其他机构或个人,获取投资收益。

(二)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 and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5000万元	100%	货币

注:出资额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合作方式

报喜鸟投资和容银投资签订《委托投资管理协议》,约定由容银投资负责报喜鸟投资的具体投资项目的管理工作,包括投资项目的开发、调查、谈判、投后管理等。

(四)报喜鸟投资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由公司指派。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报喜鸟投资的成立

公司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一个月内完成报喜鸟投资的设立,并出资到位。

公司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相关事项。

(二)项目的管理

容银投资负责报喜鸟投资的具体投资项目的管理工作,包括投资项目的开发、调查、谈判、投后管理等。

报喜鸟投资设立董事会,负责决定投资项目的投资、退出等重大决策。报喜鸟投资的董事会由三人组成,全部由公司指派;报喜鸟投资的董事会设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公司指派;报喜鸟投资的董事会作出决议,须由多数通过。容银投资每月汇总项目情况,及时向报喜鸟投资董事会、本公司董事会反应相关信息。

报喜鸟投资设立监事会,对公司决策、投资项目实际运作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由三人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全部监事由公司指派。

(三)收益的安排

1.报喜鸟投资按项目实际投资额的1%向容银投资支付管理费,管理费按实际出资的当月开始计算,管理费于每一会计年度终了后一个内月内支付;

2.报喜鸟投资向容银投资支付管理费,管理报酬按所投全部项目盈亏相抵后的收益(即总收入扣除所有与之相关的成本费用)的20%扣减累计管理费确定。当所投资项目退出后累计回收资金(扣除与之相关的流转税费)超过累计所投资项目本金之后的一月后开始支付管理费,管理报酬(扣除相关的流转税费之后的累计回收资金金额-累计投资项目本金)×20%-累计支付的管理费,如管理报酬为0时,则无须支付;如管理报酬为负时,则项目追返。

3.如约定的委托投资管理的期限届满,仍有项目尚未退出的,其回收资金金额=目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报喜鸟投资所占权益比例。

(四)投资限制

1.不得从事高风险和无限责任的投资;

2.不得从事房地产投资;

3.不得在国家禁止投资的领域投资;

4.不得投资于企业负责人涉及刑判或犯罪或作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企业的;

5.不得提供对外担保或对外提供贷款。

(五)期限

报喜鸟投资和容银投资将于报喜鸟投资设立完成后5个交易日签署《委托投资管理协议》,报喜鸟投资委托容银投资进行投资管理的期限暂定为5年,经报喜鸟投资的董事会批准,可延长一年。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目的在于公司实施实业+投资战略,紧紧围绕大时尚产业,快速推进转型升级,顺应互联网时代经济发展趋势,实现互联网改造;通过投资新兴产业,公司抢占有效资源,不断储备新的业务,丰富业务线,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可持续发展;与有较丰富投资项目管理经验的结构合作,实现强强联合,实现公司战略。

(二)存在的风险

1.项目收益率的不确定性风险:项目投资收益受经济形势、市场环境、投资标的企业内外部管理状况等因素影响。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了投资决策权限、投资项目的选择、投资的审批权限、投资项目的管理和监督等,未来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投资公司的管理制度,建立相关的业务流程和检查监督机制,以最大程度把投资过程中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2.投资项目缺乏直接管理的风险:本次交易委托容银投资负责项目管理,公司未直接参与具体管理,不能及时把控项目风险和存在问题。公司通过在《委托投资管理协议》中约定容银投资定期汇报项目情况,及时向公司董事会反应相关信息,降低投资项目缺乏直接管理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报喜鸟投资的投资方向主要为大时尚产业及其相关的互联网企业、新兴产业等,通过投资项目的合作,为公司品牌服装业务的整合、转型及互联网改造提供支持和帮助,业务范围拓宽至大时尚产业和新兴产业,有助于公司产生整合协同效应,获取更多的投资机会,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也将以此为契机,充分发挥资本市场的功能,通过投资、收购等多种方式,实施服装多品牌+投资的发展战略,通过寻找具有成熟盈利模式的投资标的,积极推进互联网营销,实现转型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战略的顺利实施。

公司目前负债率较低,银行贷款较少,现金流情况较好,本次以自有资金出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0元。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7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刘凌云女士曾做出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冀鲁的女儿刘凌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刘凌云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离职后三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且三年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

刘凌云女士均履行了所作承诺,本次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刘凌云女士没有做出过关于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3.本次减持公司股份,已按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23日刊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四、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冀鲁先生及其女儿刘凌云女士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特此公告。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6日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17,233,114,021.7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0.37%;公司2014年度实现利润总额5,206,161,731.1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3.76%;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72,542,065.5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2.37%。

公司2014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依旧保持较高的景气度,同时,公司依托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完善的产品发布体系和日渐增强的国内外营销网络,以及一体化的行业解决方案能力,紧紧抓住了视频监控IP化的大潮,在国内及海外市场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报告中预计的公司201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40%-60%,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期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15-008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明投资”)的通知,道明投资将其质押的部分本公司股份进行了质押解除,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4年2月18日,道明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3,860,000股(占道明投资所持公司股份的22.21%,占公司总股本的9.99%)质押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2月20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8)。

2015年1月22日,道明投资将上述质押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的13,860,000股股份解除质押。

截止本公告日,道明投资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2,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5%;截至本公告日,道明投资共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9,80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1.49%,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47.76%。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5-002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自有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和非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低风险信托理财产品及进行委托贷款业务等,不直接或间接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信托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1)。该事项已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金额5,000万元。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德”)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金额5,100万元。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一) 中信银行理财产品

- 1.产品币种:人民币
- 2.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安富系列15004期人民币对公理财产品
- 3.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 4.产品类型: 49天
- 5.募集日:2015年1月23日至2015年1月26日
- 6.起息日:2015年1月27日
- 7.到期日:2015年3月17日
- 8.到期投资对象:产品存续期间,投资于现金、外汇掉期、同业存款等投资工具
- 9.测算最高年化收益率:4.2%/年
- 10.购买金额:5,000万元
- 11.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12.公司与中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13.开立的产品结算专户信息: 开户人: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账号:7331410182100034581

(二) 兴业银行理财产品

- 1.产品币种:人民币
- 2.产品名称: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 3.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40天
- 5.成立日:2015年1月22日
- 6.起息日:2015年1月22日
- 7.到期日:2015年3月3日
- 8.收益条款观察标的:3个月AAA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由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每日对外公布(www.chinabond.com.cn),如观察到节假日,则观察标的取上一个工作日的3个月AAA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
- 9.产品收益: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 10.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6%×产品存续天数/365
- 11.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6%×有效计息天数/365
- 12.公司与兴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13.开立的产品结算专户信息: 开户人: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账号:358610100100179398

二、产品风险提示

(一) 中信银行理财产品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该产品收益来源于产品项下的投资工具的回报。如果投资资产下的投资工

具发生违约事件,使得产品到期时投资工具的出售收入或投资收益等可能不足以支付投资者收益,投资者收益可能受到损失。

2.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存在波动性,投资者投资本产品将承担一定投资资产市值下跌的市场风险。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将承担该资产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

3.流动性风险:投资者没有提前终止权,在产品存续期间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可能导致投资者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

4.提前终止风险:如发生提前终止条款约定情形,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提前终止,且可能导致投资者无法获得预期的测算最高年化收益率。

5.政策风险:该产品都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投资、偿还等环节的正常运行,从而可能对本理财产品造成重大影响,例如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或全部损失。

6.延期清算风险:若在产品到期时,债券发行人或融资主体延期付款或其他原因导致货币资金余额不足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则产品存在延期清算的风险。

7.不可抗力风险: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二) 兴业银行理财产品风险提示

1.利率风险:该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3个月AAA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确定,若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任一观察日3个月AAA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不在约定的参考区间内,则公司该日无法获得浮动收益,仅能获得固定收益。

2.流动性风险:在该产品存续期间,威尔德不可提前支取。

3.提前终止风险:该产品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威尔德必须遵守该产品提前中止的再投资政策。

4.法律风险:该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可能对该产品的运作带来影响。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1.由公司董事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具体实施前进行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短期理财产品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内部审计部负责理财产品审批情况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投资理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20,100万元(含本公10,100万元),其中已到期金额为10,000万元,累计已收到利息收入723,287.67元。

六、备查文件

- 1.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购买/赎回申请书》
- 2.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风险提示书》《中信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
- 3.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开放式)协议》;
- 4.兴业银行本外币单位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
- 5.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15-11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月27日
-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99	太平洋	2015/1/20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一)更正内容和原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2015年1月15日发布的《关于新网络投票系统上线及发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和2015年1月16日发布的《关于做好新网络投票系统上线并行期有关工作的通知》,上交所会同各会员单位,对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以下简称“网络系统”)进行了优化调整,并新增互联网投票平台(vote.sseinfo.com)。新网络系统于2015年1月26日正式启用,新老网络系统的并行期为2015年1月26日至2015年1月2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1月29日召开。

根据上交所前述通知,拟在并行期内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司应当在并行期开始后,股东大会召开日的两个交易日内,按照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要求编制并披露股东大会补充公告。本公司现按照上述要求发布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二)特别说明

1.新网络系统包括两个投票平台: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

(1)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的,投资者可以通过股东账户登录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系统终端进行投票。在互联网系统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资者投票不需要输入股票代码,投票界面直观展示“表决议案”、“投票意见(同意、反对、弃权)”等内容,投资者直接在界面上点击操作即可提交表决意见。

(2)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的,投资者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在办理股东身份认证后进行投票。

2.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的投资者,敬请咨询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是否已完成网络系统升级,以及是否可以按新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方式提交网络投票指令。

(1)若投资者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已完成系统升级,投资者可以按照新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方式提交网络投票指令。

(2)若投资者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未完成系统升级的,投资者仍可通过原网络系统按照网络投票方式提交投票指令(原网络投票方式参见公司于2015年1月10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5-04)附件三“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3.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普通股份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4.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普通股份的表决意见,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2015年1月10日公告的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15年1月29日 14:00分

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湖景酒店(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兴体路10号)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1月29日至2015年1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99	太平洋	2015/1/20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系统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系统类型	
		交易系统	A股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1.01	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	√
1.02	募集资金使用期限	√	√
1.03	债券募集资金品种	√	√
1.04	债券募集资金的利率	√	√
1.05	募集资金用途	√	√
1.06	发行价格	√	√
1.07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
1.08	债券募集资金上市	√	√
1.09	境内债券募集资金的偿债保障措施	√	√
1.10	决议有效期	√	√
1.11	本次发行境内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事项	√	√
2	关于开债收益证券业务的议案	√	√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4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
5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6.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6.02	发行方式	√	√
6.03	募集资金总额和用途	√	√
6.04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
6.05	偿债保障	√	√
6.06	发行范围	√	√
6.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
6.08	本次募集资金存在未使用余额的情况	√	√
6.09	决议有效期	√	√
8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的议案	√	√
9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未使用余额有关事项的议案	√	√
9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的议案	√	√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3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新煤化工设计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煤化工”)于2014年12月8日收到中化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新煤化工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山东”)大型煤气炉系统工程的中标单位,中标价格21,020.37万元。《合同中标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司2014年12月9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近日,新煤化工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正式签署了该项目合同,即流化床煤炉“项目-大型煤气炉系统工程”(以下简称“本合同”),本合同金额为19,980万元。同期中标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和山西华兴铝业有限公司项目,目前正在正常进行流程签署,公司将及时披露合同签署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及合同评审委员会决定,本合同签署前经合同评审委员会评审、总经理批准,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相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注册地址:淄博市张店区五里路1号

负责人:王全家

经营范围:特种工艺车制造、销售,工业水电、铝、镁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蒸压粉煤灰砖、碳素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生产、销售,机械维修、备件、非标设备制造、安装、检修,铝加工、电解铝,特种氧化铝,铝加工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2.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为国家首批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科技成果转化重点推广计划项目技术依托单位和国家新材料产业化基地。公司依靠自身工艺技术优势,大力发展化学产品氧化铝,被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定位为化学氧化铝产销基地。

3.新煤化工与中国铝业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金额:19,980万元

2.合同范围:对流化床煤炉气项目-大型煤气炉系统工程中的方案、工艺、项目设计、采购、施工、调试、试验及验收、启动试运及启动试运的消缺直到正常运行生产合格煤气,以及项目保运及保修、项目验收及交接、项目后评价等工作。

3.合同工期:2015年4月12日前

4.付款进度:20%设备款、40%完工款、30%运行款、10%质保金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根据合同约定,公司确认收入原则,本合同预计在2015年度确认收入,本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上述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本次业务是新煤化工在总包业务领域的重要突破,能够提升新煤化工的总承包资质与天沃科技的资源、品牌优势结合起来,实施公司总包业务先行战略,成为公司成功转型的重要标志。

3.本项目能够利用公司所引进的美国SES公司先进、清洁煤气(CGT)技术,以经济并清洁的方式包括固废在内的煤炭原料转化为合成气体,既满足用户的煤气气要求,又能够为客户提供更清洁的高价值能源,对解决当前雾霾等环境问题、更好地发展节能环保经济、加快清洁能源产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4.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合同相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签订采取分期付款方式,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出现材料价格波动、交期延误、付款迟延等风险,从而会影响公司收入的确认和利润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流化床煤炉气项目-大型煤气炉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27日